**农安法院2018年1-11月**

**裁判文书上网情况分析报告**

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及吉林司法信息公开网提取的数据，现将农安法院2018年1-11月份裁判文书上网数量、上网率、“双百”核查等工作情况分析如下：

1. **农安法院裁判文书上网情况**

**（一）裁判文书上网率**

截至2018年11月30日，农安法院2018年共结案7675件。共作出的裁判文书实际上网5321，公开信息1583，上网率87.34%。

根据《全省中级法院2018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实施细则》中关于裁判文书上网情况指标要求，2018年裁判文书上网率应当达到75%，我院达到考核标准。上网率高于80%，完美的完成了任务。

1. **已上网裁判文书撤回情况**

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，农安法院共撤回上网裁判文书0篇。

全省法院要严控撤回申请审批，对于已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的裁判文书，按照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的规定》（法释[2016]19号）及省高院相关工作要求，需要撤回的，应填写《上网裁判文书撤回申请单》，写明法院名称、案号、文书名称、承办法官、裁判日期、文书上传日期及撤回原因等信息，由分管院领导及中级法院审判管理部门负责人签字后，报省高院审判管理办公室审查，经审查符合撤回条件的，再行办理上网裁判文书撤回及登记备案手续。

**三、下步工作要求**

**一是重点强化裁判文书上网质量与效率。**我院应当适时组织裁判文书上网工作专项检查，重点强化对上网裁判文书名称命名规范性检查，严格审核把关，杜绝“带病上网”，加强裁判文书上网效率，强化上网时效，注重上网均衡性，切实提高上网率。

**二是加强2018年作出的裁判文书上网工作督导。**我院应当根据《全省中级法院2018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实施细则》中关于裁判文书上网情况指标要求，对工作开展缓慢的庭室及时督导到位，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。

**三是提高上网裁判文书制作质量。**我院要进一步规范上网裁判文书制作标准，开展上网裁判文书质量专项评查活动，查改结合、以查促改，树立裁判文书质量规范意识、精品意识，建立完善上网裁判文书质量评查的常态工作机制。